



由此说来,“关键小事”并不小,往往承载着“国之大者”。不少“关键小事”既是推动生活方式现代化的关键,又是推动日常生活治理的要点。办好“关键小事”,须以党建引领各方协同发力,坚持问题导向、保障精准施策,探索建立长效机制,让广大城乡居民真正成为基层治理的主人翁和建设者。

——光明日报:《办好“关键小事”激活基层治理效能》

我们应该理性地看待线上实习,既不要盲目追求实习证明而对实习公司不加挑选,也不要武断否定线上实习而错过实习机会。实习的目的永远是积累经验与锻炼能力,同时收获证明自己努力的实习证明,助力未来的求职。希望大家都能有一双慧眼,找到适合自己的线上实习,收获知识和经验,为自己的未来打下坚实的基础。

——红网:《线上实习:大学生的机遇还是陷阱?》



【本期话题】

女子举吊瓶乘地铁

近日,一段“女子举吊瓶乘地铁”的视频引发全网关注。此后,视频中的女子透露,她住的地方距离市区20多公里,当时不想浪费钱打车,也不想浪费药水,又怕赶不上地铁,于是举着吊瓶直奔地铁站。你怎么看?

【议论纷纷】

① 戴花 一直以来,我们都有一种错误的观点,“带病坚持工作”已成为毫不利己专门利人的代名词,其实这是一种漠视生命的体现。

② 汪代华 企业应该关爱职工身体健康,对员工的“小病小灾”要督促他们及时就医,而不是鼓励他们“带病坚持工作”,更不能把员工生病就医看作是负担。

【下期话题】

“剩菜盲盒”悄然兴起

近日,“剩菜盲盒”开始在部分城市悄然兴起。原价100多元的寿司、30多元的中式面点熟食、20多元的咖啡等,均可用原价的1/3甚至1/4买到,这吸引了不少年轻人“蹲点”抢购。你怎么看?

在学生心田真正播下戏曲的种子

□张忠德

9日下午,崇川区文化和旅游局、学田街道文化站联合南通职业大学技师学院开展“戏曲进校园”活动。

(6月12日本报4版)

戏曲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,对于传统文化的传承来说,校园是不可忽视的一块重要土壤。“振兴戏曲艺术,从娃娃抓起;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,从戏曲振兴做起”,中宣部、教育部、财政部等多个部门曾于2017年7月31日联合印发《关于戏曲进校园的实施意见》。可以说,戏曲进校园为校园文化教育质量的提升和学生精神世

界的塑造提供了无限可能,对于培养造就一批懂得戏曲、欣赏戏曲的“小戏迷”,在学生心田播下戏曲的种子,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。

不过,现实生活中,很多青少年不懂戏曲、不喜欢戏曲,这对传统戏曲的传承形成了很大挑战。要想使戏曲进校园真正取得实效,单凭一场校园“表演秀”是不行的,必须想方设法让学生了解戏曲,要制订个性化的戏曲进校园的方案。

就此而言,“戏曲进校园”要接地气,切不可流于形式。要达到实效,就要让戏曲老师、专业演员“现身说教”,既普及戏曲知识,又

穿插表演及互动,从而在学生心田播下戏曲的种子。戏曲进校园虽没有太多的经验可以借鉴,但只要校方、剧团、有关部门全身心“入戏”,就能让戏曲之“花”常开校园。一方面,需要立足传统文化的内涵,深入挖掘,创新探索,因地制宜地把各地方戏曲艺术融入当地校园文化之中;另一方面,也需要政府、社会各方协同,给予戏曲表演剧团一定普及传统文化的项目经费保障和激励。

濠南
“夜话”

智能时代,要防范“技术作恶”

□郭元鹏

近日,崇川区陈桥街道树北村、陈桥派出所联合陈桥佳苑快递网点积极开展反诈宣传,提醒防范AI换脸拟声、假客服、假链接、假退款等电诈手段。

(6月12日本报4版)

人工智能时代如今已经进入了数字3.0时代,人类生活越来越离不开人工智能。越来越多的虚拟人、虚拟声应用场景出现了。而这个时候,也进入了另外一个层面。人工智能其实和人一样,有“干好事”的,也有“干坏事”的,当下最该防范的就是人工智能作恶。

像AI换脸、AI换声这些涉及人工智能的项目,本身是造福社会的。然而,我们也应该正视的一个问题是,目前已经有不怀好意者利用这些智能技术做起了违法犯罪的事情。比如,利用AI换脸、AI换声这样的技术,有不法人员用于网络诈骗,模仿“熟人的容貌”,模仿“熟人的声音”,实现钓鱼诈骗,让不少人上当受骗。

从治理的角度而言,是时候防止“好技术”被“大坏人”利用了。对于使用人工智能进行违法犯罪的行为,需要提升打击的标准,确保

使用“好技术”的是好人,一旦“好技术”被坏人使用了,要能第一时间发现、第一时间处理、第一时间惩罚。除此之外,需要将人工智能出现的漏洞、存在的隐患,以及可能造成的问题充分告知社会。如此,可让人都有一双火眼金睛,能够辨识出智能时代的妖魔鬼怪,以免陷入“技术作恶”的陷阱里。

总之,人工智能只能“干好事”不能“干坏事”,我们的防范手段也必须跑在“技术作恶”的前面。如此智能时代,才能有益于社会。

莫让“一时便利”挤走交通安全

□政青

昨天上午,南通交警高速一大队在沪陕高速陈桥收费站执勤时,不到10分钟连查两辆超员车,都是家长带孩子出游挤坐一车。

(6月12日本报5版)

“挤一挤没事的”“就一个小孩嘛,没关系的”……相信对于很多车主而言,类似的话并不陌生,尤其是节假日走亲访友全家出游的时候,超员超载经常会有。

殊不知,这种贪图便利外加侥幸心理,恰恰是对孩子生命安全的严重漠视。私家车的安全带是根据座

位配备的,超载便会有乘客无法佩戴,那么这个乘客大概率就是儿童。而一旦遇到紧急制动或者发生交通事故,儿童在没有任何保护的情况下,很容易被甩到车外。实验证明:当汽车以50公里/小时的速度发生撞击时,一个10公斤重的小孩产生的冲击力可超过400公斤,巨大的冲击力会使孩子像“炮弹”一样向前飞出去,光靠成人双手的力量是根本不可能抱住的,其对儿童带来的伤害也是不堪设想的。

《未成年人保护法》明确规定,监护人应采取配备儿童安全座椅、教育未成年

人遵守交通规则等措施,防止未成年人受到交通事故的伤害。暑期将至,又到家庭出游高峰。而据统计,往年儿童乘车事故发生率在七八月份会出现明显峰值,除了未按规范使用儿童安全座椅外,将儿童单独留在车内、行驶中儿童将头手伸出车外等也是导致受到伤害的主要原因。家长作为孩子的监护人,首先应提升自身的交通安全意识,在坚决杜绝儿童超载现象的同时,让孩子规范使用儿童安全座椅,并及时对孩子进行交通安全教育,共同守护好少年儿童的出行安全。



“顺手买一件”

近日,多个电商平台推出类似“顺手买一件”的功能,购买商品结账页面最下方会出现一件推荐商品,用户可以直接勾选后一起付款。记者测试发现,这件被推荐的商品比较随机,且无法查看具体商品详情。

(6月11日《北京青年报》)

莫成“顺手宰一刀”
□汪昌莲

“顺手买一件”推荐的商品,不让消费者查看价格和详情,涉嫌侵害消费者知情权。且“顺手买一件”多为低价商品,如果暗藏假冒伪劣商品,对于平台和消费者来说都不公平。如果不及时进行治理,会影响消费者对平台的信任,甚至会造成“劣币驱逐良币”的现象。

一言以蔽之,不能让“顺手买一件”沦为“顺手宰一刀”。首先,监管部门必须用足用好电子商务法,为“顺手买一件”套上法治绳索;一旦发现有购物平台存在以次充好、缺斤短两、侵害消费者知情权等违法行为,除了责令限期改正、没收违法所得、并处罚款之外,情节严重或拒不整改者,将取消其电商经营资格。同时,发生类似的消费纠纷后,消费者应积极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。

当心暗含消费陷阱
□堂吉伟德

“顺手买一件”推荐的商品不让消费者查看价格和详情,涉嫌侵害消费者知情权,应给予整改。

而“顺手买一件”功能之所以暗藏着消费陷阱,一方面在于所涉商品的价格普遍较低,对消费者的实质性损害不大,维权的动力不足;另一方面在于维权的环节太多、成本太高,也影响了消费者维权的积极性,需要多方联动开展治理。

消费者作为消费权益保护的第一责任人,在选择商品时要当心暗含的消费陷阱,尤其是针对“顺手买一件”等新功能,要坚持审慎性选择。平台方作为连带责任主体,对商家侵害消费者知情权的做法要及时督促纠正,并优化平台投诉举报的流程和提高效率。监管部门也要加大监管执法力度,通过约谈提醒等方式督促平台方履行好主体责任,加大对不良商家的处罚力度,做到点面结合提高依法治理的质效。